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证券冻结信息》及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2019）津 0103 执保字 710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解除对公司股东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科科技”）所持本公司 2,374,060 股的冻结。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收到通知，上科科技持有的公司 2,374,060 股被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冻结起始日为 2019 年 1 月 31 日，冻结期限为三年。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披露的《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被冻结和解除部分轮候冻结的公告》。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收到通知，上科科技被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的公司 2,374,060 股股份转为冻结状态。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披露的《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冻结及被冻结的公告》。

二、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情况

解冻机关：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被解冻人：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解冻数量：2,374,060 股（无限售流通股）

解冻时间：2019 年 5 月 21 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证券冻结信息》及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津 0103 执保字 710 号显示，解除对上科科技所持有的公司 2,374,060 股无限售流通股及孳息的冻结。

三、本次解除冻结后股东股份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解除冻结后，上科科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上科科技共持有公司股份 76,0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1%。其中，质押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76,05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1%。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3 日